

##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7 家下属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中外运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外运物流）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外运物流新疆有限公司（简称：外运物流新疆公司）和中国外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外运物流发展），中国外运华北有限公司（简称：华北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北京中外运运输有限公司（简称：中外运运输）和北京外运非贸包装有限公司（简称：外运非贸包装），中国外运大件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外运大件）（统称“7 家下属全资子公司”），均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 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对 7 家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授信额度及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为 115,890 万元（单位：人民币，下同）。本次担保前，公司对 7 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408 万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 特别风险提示：截止目前，本次被担保人中，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包括外运物流新疆公司和外运大件。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外运物流发展和外运大件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

银行)北京分行分别申请单项授信额度40,000万元和15,000万元;外运物流和外运物流新疆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和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5,000万元和15,000万元。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同意为上述4家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包括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保证期限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具体担保期限、范围等担保事项以与招商银行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同日,公司向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财务公司)出具了《确认函(切分额度)》。根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授信额度协议之补充协议》,因业务经营需要,确认向华北公司切分授信额度3,000万元,并保证对华北公司因使用上述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全面履行公司与财务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之补充协议》项下的全部连带责任保证义务;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即担保期限)自2023年9月26日至2024年5月13日。

同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出具了《确认函》。根据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的《授信额度协议》,因业务经营需要,确认向华北公司、中外运运输、外运非贸包装分别切分授信额度17,680万元、200万元和10万元,合计17,890万元,并确认上述3家下属子公司因使用上述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全部纳入公司已经或将要与中国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授信额度安排与切分申请书》或其他担保合同/条款的担保范围,由公司提供担保;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即担保期限)自中国银行向3家下属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生效日起至2023年10月30日。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3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同意公司为7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效期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披露的《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中外运物流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4728822U

2. 成立时间：2000年11月1日

3. 注册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51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A座  
1901-1903

4. 主要办公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经贸中心一期A座

5. 法定代表人：高若惟

6. 注册资本：144,400万元

7.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国内船舶代理和水路货物运输代理业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物流信息咨询；公路货运及理货；搬运装卸；仓储；货物配送；国内货物联运（以上危险品除外）；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从事港口经营；大型物件运输。

8. 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883,992,672.37	23,162,868,094.89
负债总额	14,972,798,984.27	14,953,800,552.32
净资产	7,911,193,688.10	8,209,067,542.57
项目	2022年度 (经审计)	2023年1-6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016,529,552.88	8,508,126,321.36
净利润	543,530,597.09	270,325,031.15

9. 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二）中国外运华北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44023395D

2.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3日

3. 注册地：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新港路86号

4.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0号

5. 法定代表人：周涛

6. 注册资本：14,019.30475万元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无船承运业务；报关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93,119,964.80	2,090,909,375.50
负债总额	1,363,418,058.08	1,377,751,650.11
净资产	729,701,906.72	713,157,725.39
项目	2022年度 (经审计)	2023年1-6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23,683,849.21	1,823,963,982.96
净利润	109,242,772.61	56,871,798.09

9. 股权关系：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三）中国外运大件物流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L158E

2. 成立时间：2000年4月30日

3.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崧山路648号7幢410室

4.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2277号永达大厦1005-1006室

5. 法定代表人：王从武

6. 注册资本：10,360万元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过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9,095,365.76	699,983,427.04
负债总额	514,952,696.48	500,810,022.57
净资产	204,142,669.28	199,173,404.47
项目	2022年度 (经审计)	2023年1-6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4,626,493.62	277,820,172.14
净利润	22,752,651.51	-6,969,836.74

9. 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7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范围及期限：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因使用上述授信额度或流动资金贷款而发生的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对下属4家全资子公司在招商银行的95,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期限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对华北公司在财务公司的3,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期限为2023年9月26日至2024年5月13日；对3家下属全资子公司在中国银行的17,89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期限为授信额度生效日起至2023年10月30日。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7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董事会判断7家下属全资子公司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综上，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之日止。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担保事项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105.39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约68.51亿元、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约8.46亿元，上述数额分别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8.59%、18.58%及2.29%。除上述有金额的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还为全资子公司的仓库租赁等相关业务提供无固定金额的经营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的期货业务提供无固定金额的资质类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